



中遠海運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COSCO SHIPPING Holdings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919)

適用於延遲臨時股東大會之經修訂
獨立非執行董事徵集投票權授權委託書

本人／吾等(附註1) _____，
地址為 _____，

為中遠海運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合共 _____ 股
股份(附註2)的登記持有人，茲作為授權委託人確認，在簽署本經修訂獨立非執行董事徵集投票權
授權委託書(「修訂臨時股東大會獨立非執行董事授權委託書」)前已仔細閱讀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九
年五月十五日的關於獨立非執行董事公開徵集投票權公告(「獨立非執行董事徵集公告」)、本公司將
於二零一九年五月三十日(星期四)上午十時正假座香港皇后大道中183號中遠大廈47樓會議室及中
華人民共和國上海東大名路1171號上海遠洋賓館5樓遠洋廳舉行的延遲臨時股東大會(「延遲臨時股
東大會」)(及其任何續會)的經修訂通告全文以及其他相關文件，並已充分了解本次徵集投票權的詳
情。在延遲臨時股東大會現場會議報到登記之前，本人／吾等有權隨時按獨立非執行董事徵集公告
所訂明的程序，撤回本人／吾等於經修訂臨時股東大會獨立非執行董事授權委託書項下對徵集人的
授權委託，或對經修訂臨時股東大會獨立非執行董事授權委託書內容進行修改。

除另有界定外，本授權委託書所用詞彙與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九年五月七日內容有關(其中包括)建
議採納經進一步修訂股票期權激勵計劃的公告(「公告」)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九年三月十八日的通
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本人／吾等作為授權委託人，茲授權委託獨立非執行董事吳大衛先生作為本人／吾等的代理人出席
延遲臨時股東大會(及其任何續會)，並按經修訂臨時股東大會獨立非執行董事授權委託書指示對延
遲臨時股東大會的下述決議案行使投票權。代理人獲授權根據下列指示就決議案進行投票。

特別決議案		贊成 (附註2)	反對 (附註2)	棄權 (附註2)
1.	審議及批准關於「中遠海運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 權激勵計劃(草案三次修訂稿)」及其摘要的決議案：			
(i)	經進一步修訂計劃的目的；			
(ii)	激勵對象的確定依據、範圍和核實；			
(iii)	經進一步修訂計劃的股份來源、數量與分配；			
(iv)	股票期權的有效期、授予與行權安排；			
(v)	股票期權的行權價格與激勵收益；			
(vi)	股票期權的授予條件與生效條件；			
(vii)	股票期權的調整方法和程序；			
(viii)	本公司與激勵對象的權利與義務；			
(ix)	經進一步修訂計劃特殊情況的處理；			
(x)	經進一步修訂計劃的會計處理及對本公司經營業績 的影響；			
(xi)	經進一步修訂計劃的制定、審批、授予和行權流 程；			
(xii)	經進一步修訂計劃的管理與變更；及			
(xiii)	經進一步修訂計劃實施情況的披露。			

特別決議案		贊成 (附註2)	反對 (附註2)	棄權 (附註2)
2.	審議及批准關於「中遠海運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權激勵計劃管理辦法(草案)」的決議案。			
3.	審議及批准關於「中遠海運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權激勵計劃實施考核辦法(草案修訂稿)」的決議案。			
4.	審議及批准關於授權董事會及其授權人士全權辦理經進一步修訂計劃相關事宜的決議案。			

日期：_____

簽署(附註5)：_____

附註：

1. 請用正楷填寫股東名冊所示的中文及英文全名及登記地址。
2. 請填上與本代表委任表格有關以閣下名義登記的股份類別及數目。如無填上股份數目，經修訂臨時股東大會獨立非執行董事授權委託書將被視為與所有以閣下名義登記的H股股份有關。

注意：閣下如欲投票贊成任何決議案，請在決議案的「贊成」欄內填上「√」號。閣下如欲投票反對任何決議案，請在決議案的「反對」欄內填上「√」號。閣下如欲就任何決議案放棄投票，請在決議案的「棄權」欄內填上「√」號。計算通過決議案所需的大多數包括投「棄權」票的任何股份。如無任何指示，則閣下的代表可酌情投票或棄權。除延遲臨時股東大會經修訂通告所載決議案外，閣下的代表亦有權就延遲臨時股東大會上正式提呈的任何決議案酌情決定如何投票。

3. 經修訂臨時股東大會獨立非執行董事授權委託書須由閣下或閣下以書面形式正式授權的代表簽署。倘股東為公司，則經修訂臨時股東大會獨立非執行董事授權委託書須加蓋公司印章或由其董事或正式授權代表親筆簽署。倘經修訂臨時股東大會獨立非執行董事授權委託書由股東代表簽署，則授權該名代表簽署的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必須經過公證。
4. 經修訂臨時股東大會之獨立非執行董事授權委託書連同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須不遲於延遲臨時股東大會或其任何續會(視情況而定)指定舉行時間24小時前送達本公司的香港H股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方為有效。填妥及交回經修訂臨時股東大會獨立非執行董事授權委託書後，閣下仍可按意願親身出席延遲臨時股東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並於會上投票。
5. 出席延遲臨時股東大會的股東或其委任代表須出示身份證明文件。倘出席股東為公司，則其法定代表或由董事會或其他決策機構授權的人士須出示獲董事會或其他決策機構授權出席延遲臨時股東大會的相關決議案副本。
6. 代表毋須為股東，但必須親自出席延遲臨時股東大會以代表閣下。
7. 注意：經修訂臨時股東大會獨立非執行董事授權委託書應取代於二零一九年三月十二日連同臨時股東大會通告一併寄發的臨時股東大會獨立非執行董事授權委託書(「原臨時股東大會獨立非執行董事授權委託書」)，而已根據所列印指示遞交原臨時股東大會獨立非執行董事授權委託書的股東應注意原臨時股東大會之獨立非執行董事授權委託書於延遲臨時股東大會上使用無效。倘股東(包括已遞交原臨時股東大會獨立非執行董事授權委託書的股東(不論是否正式填妥))有意委任代表代彼等出席延遲臨時股東大會，均須根據所列印指示遞交經修訂獨立非執行董事授權委託書。

* 僅供識別。